

衣连友 金志隆 著

# 三国演义



●黄河出版社

# 乱世枭雄

上册

衣连友 著  
金志隆

黄河出版社

## 内 容 提 要

东汉末年，天下纷争，群雄并起，三国鼎立。处于这段历史舞台上主角地位的曹操，其真实面目如何？一部《三国演义》家喻户晓，惜乎正统思想作祟，贬曹拥刘，偏见流到至今；鲁迅先生说，曹操至少是个英雄；郭沫若以史家眼光，曾作剧为曹翻案。《乱世枭雄》承此余绪，以历史人物曹操的前半生为主线，艺术地再现了东汉末年动乱的社会生活。它集战乱场景、撕杀打斗、风流纠葛、宫廷秘闻为一体，真实可信地刻画了曹操、袁绍、何进、董卓、卞玉娥、何赛花等数十个血肉丰满的历史人物。特别是对曹操的描写，本书以史料为依据，一反传统的“奸雄”评价，洗去了两千年来的涂抹在曹操脸上的油污，重新塑造了一个叱咤风云，能文能武、雄才大略、忧国忧民的英雄人物形象。

本书起自曹操初登仕途，迄于献帝迁都许昌，共六十回，分上下两册。情节迭宕起伏，文笔洗练流畅，叙事则如在目前，言情则缠绵悱恻；写宫廷则荒淫倾轧毕现，状战场则惊天动地逼来。读此书既可学历史，添新知，增谋略，长才干，又可得到精神愉悦和艺术享受。

# 目 录

第 一 回	风流太守摆风流宴 ..... 多情女子逢多情郎	( 1 )
第 二 回	闹青楼丁夫人泼醋 ..... 奉御旨曹太尉巡边	( 14 )
第 三 回	耽淫乐灵帝卖官爵 ..... 凭尺书曹操举孝廉	( 28 )
第 四 回	北部尉上曹操试剑 ..... 十字街头蹇惲丧生	( 41 )
第 五 回	报家仇蹇硕劾孟德 ..... 救挚友袁绍访何进	( 54 )
第 六 回	出牢笼孟德归故里 ..... 遭妒恨玉娥含冤屈	( 68 )
第 七 回	废丁氏玉娥继正室 ..... 谋天下张角传道术	( 81 )
第 八 回	唐周告密元义丧生 ..... 何进拜将孟德复起	( 94 )

第九回	长社城外曹操纵火 颍川郡里张宝捐身	(107)
第十回	临阵易将董卓丧师 破城擒敌孙刘立功	(120)
第十五回	济南王奸凶存异志 曹国相微服察民情	(133)
第十二回	见美色县令做强寇 施巧计卞氏拒淫贼	(146)
第十三回	得异才国相渴刘旦 疏涿水郭嘉用奇计	(159)
第十四回	曹孟德放粮赈灾民 夏侯惇射猎陷贼窝	(172)
第十五回	刀山火海夏侯义胆 龙潭虎穴童子赤心	(186)
第十六回	郭奉孝伪书欺贼酋 曹孟德矫诏调兵将	(200)
第十七回	将计就计曹操假死 祭旗歃血南山兴兵	(214)
第十八回	遭惨败济南王授首 阻逆谋曹孟德修书	(228)

第十九回	汉天子忧思建新军 曹孟德抒怀赋历山	(242)
第二十回	杀蹇硕何太后临朝 诛宦官袁本初献谋	(255)
第二十一回	你争他夺两宫火并 尔虞我诈董卓行奸	(268)
第二十二回	无须人尽做无头鬼 富家子反受富贵殃	(281)
第二十三回	董仲颖乘乱入京师 袁本初悬节出国门	(294)
第二十四回	行废立逆贼执国柄 暂栖身英雄入相府	(308)
第二十五回	救袁绍曹操赴邺城 谋逆贼王允设夜宴	(321)
第二十六回	除恶不成英雄落荒 慧眼识人县令取义	(334)
第二十七回	入陈留曹操募兵将 出京师卞氏陷强贼	(347)
第二十八回	烧山寨许褚杀刘会 扎马眼夏侯释典韦	(361)

- 第二十九回 酸枣城诸侯尊袁绍 ..... (375)  
虎牢关孙坚毙华雄
- 第三十回 恃强弄权董卓迁都 ..... (388)  
孤军深入曹操中箭

风流太守摆风流宴  
第一回 多情女子逢多情郎

词曰：春秋五霸纷乱，战国七雄争锋，秦汉扰攘战未已，顷刻兴亡都休！青史谁家名姓？荒山何人冢丘？前人栽桃后人摘，说甚龙虎争斗！

话说武王伐纣，天下浑一；后来尾大不掉，诸侯纷争，以致周朝河山，归于嬴氏。始皇淫奢无度，修骊山，筑长城，焚书坑儒，穷兵黩武，弄得民怨沸腾；二世登基，又宠信奸佞，倒行逆施，把好端端一个天下，拱手送给刘邦。刘邦起自沛郡亭长，手提三尺长剑，诛暴秦，灭强项，纵横驰骋，掩有天下。他满以为这天下永远姓刘，不料传至十世，出了个外戚王莽，把刘氏子孙一脚踢翻，自己做了皇帝。谁知王莽也好梦不长，不上几年，“赤眉”揭竿而起，“绿林”遥相呼应。也不知刘家哪一支子孙，姓刘名秀表字文叔，打起“光复汉室”的旗号，乘机起兵，灭王莽，扫群雄，建都洛阳，自号光武，这便是历史上的东汉了。你看这历史舞台之上，竟然走马灯儿似的转来转去，可见得人间沧桑，世道轮回，万事由不得人作主呢！

大凡做皇帝的，总是一代不如一代。光武帝刘秀，文有文采，武有武略，可惜膝下子孙，一个倒比一个糊涂。到了第十一代天子，便是灵帝刘宏，亲小人，远贤臣，折腾得天怒人怨，四海分崩，眼见得这大汉天下，竟是一天比一天乱了。

起来。天下一乱，便有英雄出世，要来收拾残局，正应了时势造英雄的古话。欲问这位英雄是谁，容在下慢慢写来。

汉灵帝熹平三年（公元174年），时当阳春三月。按说，这中州大地，正该是花红柳绿、鵲噪鸟鸣，百姓携手并肩、踏青采绿、享受天伦之乐的时候。可是不然，你看那漫山遍野之中，山巔光秃，土地龟裂，群群的饥民，形容枯槁，衣衫褴褛，正呼儿唤女，扶老携幼，或掘草根，或剥树皮，或沿路乞讨，一个个唉声叹气，怨怒不已，哪里有一点儿阳春的气象呢！突然，远处扬起一团烟尘，遮天蔽日，如风驰电掣，顺着官道，自东向西飞卷而来。来到近前，看得清楚，原来是三个策马急行之人。这三人皆是二十上下年纪，面容俊秀，衣衫华美，扬鞭打马，旁若无人，看那架势，不是官府少爷，定是富家儿孙。跑在最前边的那位，头戴紫金朝天冠，身披镶金紫罗袍，五短身材，面皮白里透黄，相貌并无惊人之处，只是那两只眼睛虽然细小，却是神光炯炯，咄咄逼人，眉宇间一团英气，勃勃生辉。坐下千里马，红似一团炭火，快似赶月流星。看官欲问他姓名，便是后来三分天下据有其一，雄踞中原威临天下的大魏开国之君太祖武德皇帝，姓曹名操，表字孟德。紧跟在曹公子身后的那位，身材长大，虎背熊腰，面皮粗黑，满脸络腮胡子，头裹黑纱巾，身披皂罗袍，坐下乌骓马，浑身上下黑如墨染。此人乃曹公子的表弟，复姓夏侯，单名一个惇字，表字元让。跑在最后的，一副白面书生模样，面如晚雪，唇若涂丹，头裹白巾，身披银袍，看似身体纤弱，实乃习武出身，生来性情文静，偏爱舞枪弄棒。此人正是曹公子的本族兄弟，姓曹名仁，表字子孝。

曹公子祖居沛国谯县，乃西汉名相曹参之后。祖父曹腾，汉桓帝时为中常侍大长秋<sup>①</sup>，后封费亭侯。父亲曹嵩，在当朝官拜大司农之职，位高权重。曹公子乃曹嵩正室丁夫人所生，小名阿瞒。看官欲问，堂堂贵公子，何以取此贱名？原来这中原一带，自古就有一个奇怪的习俗，就是人愈贵名愈贱，为的是能长命百岁。有的人家生了孩子，要直等到十二岁以后才敢给他起名，说是早起了名字，怕阎王爷一时不乐意，把孩儿名字从生死簿上勾去，以致命短夭亡。也有些胆子大一点的人家倒是方便，十二岁之前即给孩子命名，却专门捡一些低贱的词儿，以期不引起阎王爷的注意，譬如什么阿猫、阿狗、尿罐、葫芦之类，还有的叫狗剩，意思是贱得狗都不吃，从狗嘴里剩下一条命，你阎王爷还要他干什么？曹家有权有势，家大业大，曹公子又是独生，金贵得不得了，一家人真是噙在嘴里怕化了，顶在头上怕吓了，为了瞒过阎王爷，直到七岁上才给他起了个小名叫阿瞒。后人皆说曹操一生奸诈狡猾，好瞒骗人，因此上叫他曹瞒、老瞒，实在是有些牵强附会了。

阿瞒自幼聪明过人，有权谋，善机变。七岁那年，曹家庄上有兄弟二人分家，老大贪心不足，将所有家产分做三份，自己留两份，只给弟弟一份。就连一口水井，也是如此分法——用竹篾做成卡子，在井口三分之二处插下，直至水面，只许老二在三分之一处取水。这天早晨，老二来井边取水，三分之一个井口太小，水桶无论怎样摆弄，也下不到井

---

<sup>①</sup>大长秋：官名。秦称郎行，汉景帝时改称此，宣达皇后旨意，管理宫中事宜，为皇后的近侍，多由宦官充任。

里，直急得老二坐在井台上哭了起来。小阿瞒刚巧拿了墨盒，想来井边要点水洗涮一下，见此情景，不禁好奇，问明原因，低头思量一会儿，便说道：“小哥哥，甭哭，我给你想个办法。”

老二心想，你小孩子家，有什么办法，快玩去吧！谁知阿瞒附在他耳朵上如此这般一说，老二竟喜得拍起手来。第二天，老二早早就来到井边坐等，一见老大肩担水桶走来，便急忙褪下裤子，蹲在自己分的井口那一边，装做要拉屎的样子。老大一见，吃了一惊，赶忙几步上前，把他拉起来，大声斥责道：“老二，你也太不象话了！怎么能往井里拉屎呢？”老二理直气壮，也大声回道：“我分的这半边井口太小，不能打水，我把它改做茅坑还不行吗？”

老大听罢，气红了眼，可又无可奈何，只好拔出竹篾卡子，装作亲热地说道：“小弟，从今以后，这口井咱们就不分了。”

这阿瞒小小年纪，居然能想出如此绝妙的方法，惩治贪心之人，虽然做法不大雅观，可也算得上机敏过人了。此事传扬出去，村里人皆说曹家阿瞒是个奇人，将来必成大器。

父亲曹嵩在朝为官，阿瞒从小跟随母亲丁老夫人在谯县家乡度日，他便整日领了那班公子哥儿，斗鸡走狗，踪迹山林，游荡无度。所学诗书，阅过一遍，便放下再也不动。丁老夫人每有斥责，他却能背诵如流，老夫人也奈何他不得。只有叔父曹德，见他不喜读书，专事游荡，屡屡规劝教诫，阿瞒哪里听得进去，只惹得曹德摇头叹息，埋怨祖上无德，生此不肖子孙。阿瞒十二岁上，祖母谢世，父亲回乡发丧守服。曹德就把阿瞒平日行为，细细告诉一遍，惹得曹嵩火起，动了

家法，狠狠把阿瞒教训一顿。阿瞒知道必是叔父进言，便恼恨在心，寻机报复。一天，他正在门外玩耍，见叔父远远走来，就心生一计，待叔父来到近前，他忽然倒地，浑身抽搐，两眼翻白，嘴角歪斜，口吐白沫，装出中风的怪样子。叔父见了，吃惊不小，急忙招呼曹嵩来救。哪知等曹嵩赶到，他却玩耍依旧，并不曾有半点中风的迹象，曹嵩大惑不解，追问阿瞒道：“汝叔父言汝中风，可痊愈否？”阿瞒连忙跪倒，口中回道：“孩儿自来自没有中风之症，想是平日失爱于叔父，故意咒我呢！”

曹嵩听罢，扭头就走。直气得曹德在一旁跺脚发恨，可又无从辩白。自此，在曹嵩夫妇面前，曹德是绝口不提阿瞒二字。曹公子从此能够恣意纵情，毫无顾忌。十六岁上，曹嵩把公子接到京师，一来随任就读，多得名师指点，学业有成，好博个书香门第的美名；二来呢，对阿瞒在家乡所做所为，曹嵩也略有耳闻，怕他无人管束，惹事生非，坏了一世德行。曹公子到了京师，天子脚下，自然另是一番天地，真个是天高任鸟飞，海阔凭鱼跃了。曹嵩不时带他拜谒一些儒生博士，宿将名吏，曹公子又耳聰目明，处处留心，不但学业上大有长进，就是那些击剑走马、排兵布阵的武将功夫，也学得不少。再说，这曹公子生情豪爽，喜好交游，京师之中，三教九流，各色人物齐备，上至朝廷大臣、宦官公子，下至平民百姓、绿林豪杰，只要一经结识，他便引为知己，推心置腹，竟日纵谈。他又是天不怕地不怕的主儿，那些打抱不平的事，他是有求必应。因此京师上下，皆闻曹公子的美名。一次，百官会聚西苑，坐论天下大事，曹嵩为了让公子长些见识，也把他带了去，假做书僮，随侍左右。

当时的太常卿桥玄，一见曹公子之面，不由暗吃一惊，急忙上前，躬身施礼，口中说道：“吾见天下名士多矣，未有若君者也！君善自持，吾老矣，愿以妻子相托。”

那意思是说，我见的天下有名的人多了，还没有一个能赶上你的。你要努力上进，建功立业。我老了，妻子儿女想请你提携。曹公子听了，也不以为意，只是依礼答谢，并不见半点喜形于色。满朝公卿，见桥玄位居九卿之首，又素有知人之名，今日如此恭维一个不相识的后生，实是见所未见，竟然到处传扬开去，那曹公子的大名，也就越发为人敬仰了。

曹公子在京师一住两年，才奉父命回乡，一来省亲，二则完婚。原来丁老夫人娘家，有一侄女，名叫翠云，与曹公子年貌相当，又是亲上加亲，还在孩童之时，即由父母作主，与丁家订下婚约。后来曹公子年龄渐长，也晓了此事，只是那丁家也是大户，高墙深院，与表妹翠云相见不易。偏是曹家庄上有一花匠，姓刘名贵，也有一女，取名云霞，小曹公子一岁。也许是花匠家整日哺花养草，灵气所钟，那刘云霞虽是小户人家出身，却出落得如花似玉，娇俏无双；且又为生计所迫，经常抛头露面。曹公子情窦初开，爱悦于心，也就费了一番心机，勾搭上手。男贪女爱，桑林瓜圃，不断相会，不久便珠胎暗结，无法了局。两人不忍相离，曹公子便百般撒娇，纠缠丁老夫人，花了几吊钱，把刘家女儿买进曹宅，成为侍妾，刘花匠怕女儿出丑，自然也无话可说。不到半年，刘氏云霞即为曹家生下一子，取名曰修。故而曹公子进京以前，未娶妻而先有妾，且有贵子，抚养在家。此番离京回乡，着实与刘氏亲热一番，待母亲与叔父把

一切安排停当，就热闹了几日，把丁氏翠云迎娶到家，是为正妻。自此，曹公子如虎归山，似鸟入林，白日与一班旧时相识子弟，或驾鹰纵狗，围猎山林；或谈文论武，吟诗击剑。待到夜间，或拥娇妻，或抱爱妾，又少了父亲管束，倒落得逍遥自在，把那功业之事，觑得轻如鸿毛。

这一日，曹公子接到陈留郡太守张邈书信，称汝南袁家二位公子到了陈留，请他前去相会。向在京师，曹公子与这张太守曾有交往，在家日久，心中烦闷，恰值阳春三月，正想出门一游，既有旧友相邀，岂能不去；况对袁家弟兄，早已倾慕，极思一见，随即拜别老母，辞了妻妾，带了夏侯惇、曹仁二人，一同上路，直奔陈留郡而来。

却说陈留太守张邈，表字孟卓，乃是东平寿张人氏。此人自幼任侠仗义，为了赈灾救急，即使倾家荡产也毫不顾惜，甚为乡里敬重。因排行老三，人们皆称其为救命三郎。桓帝永康元年（167年），张邈年仅二十五岁，便被朝廷征辟入都，官拜骑都尉。

原来汉时制度，朝廷挑选官吏，不象后代开科考试，写诗作文，又取进士，又点状元，然后分授官职，而是主要通过两个途径：一是举孝廉，二是征辟。这举孝廉，即是由州、郡一级地方官吏，在自己所辖范围之内，每年挑选一名有德行、孝父母的青年男子，名为孝廉，送往京师，由朝廷下诏，授与官职。这征辟，就是中央政府的高级行政长官如三公、九卿，及地方上的行政长官如刺史、州牧等，如果手下乏人，尽可自己征聘地方上德高望重、才能出众之人，作为自己的属下官员，只需上一道表章推荐，朝廷无不认可。这征辟与举孝廉有些不同：只要被征之人深孚众望，并不计

较其年龄的长幼。这张邈就是由太尉杨赐征辟，入朝为官的，在京期间，与袁氏弟兄袁术、袁绍相交甚厚。后来，二袁回乡治丧守服，而曹公子又恰恰随父入京。也是惺惺惜惺惺，英雄爱英雄，张邈与曹公子一见如故，遂成莫逆之交。一年前，曹公子回乡完婚，张邈也得升迁，拜为陈留太守。张太守到任以后，为官清正廉洁，断狱明察秋毫，深得陈留士人的赞誉。陈留本是中原大郡，地属兗州，在张邈治理之下，日渐繁华起来。这张邈偏又多才多艺，琴棋书画，无不通晓。尤其是一笔篆隶，如行云流水，明丽天然，在京师之时，已倾动朝野，士人注目。此番来到陈留，哪个不喜与他结交？太守府前，每日里车水马龙，冠盖如云。张邈日与士绅名流饮酒高歌，快活非常。这张太守又天生风流种子，在儿女情事上用意甚笃。被征之前，已有一妻二妾，到了陈留，又连纳二妾，皆是知书达礼的大家闺秀，天姿国色。家中所佣丫环仆妇，也要经他亲自挑选，一个个姿容秀美，仪态端方，能书会画，不亚士子。张邈平日居家，读书写字，定要红袖研墨展卷；饮酒吃饭，定要妾妇捧杯递盏；宴客会友，定要佳丽歌舞相陪；午休夜寐，定要美人捶胸摩背；就是上了大堂审案断狱，也定要两个娇娃站在身后，轻轻摇鹅毛羽扇。太守自言，一日离了妇人，便觉吃饭不香，睡觉不甜，读书不通，断案不明。因此陈留士人，送他一个雅号，叫做风流太守。

这一日，恰是三月之望<sup>①</sup>，张太守坐完大堂，回到内宅，

---

①三月之望：夏历常称每月十五日为望日，此指三月十五日。

卸去官服，换上便装，吩咐家人，把酒宴摆到后花园中，由妻妾相陪，与袁氏兄弟饮酒谈天。天上银盘高悬，地上树影婆娑，阵阵清风送来浓郁的花香。席旁两个歌妓，皆是二八佳人，一个怀抱琵琶，宛转歌喉；一个轻舒翠袖，盈盈起舞，太守爷竟乐得似天上神仙。酒到酣处，张邈抹扶嘴唇，开口言道：“按时日计算，这曹公子此时也该到了！”

袁家兄弟虽然不曾与曹公子会面，那世间传闻，也听了不少。今见张太守如此念念不忘，大公子袁术不觉接口道：“曹公子名声在外，朝野尽知，倘能在此相会，倒也是一番幸事。只不知果能名实相副否？”

“在我张某眼中，果然是一代枭雄。待老兄一见，便知端底。”

正说着，家人来报：“曹公子已到前厅。”

张邈闻听，哈哈一乐，说道：“说曹操，曹操就到。咱们快去迎他一迎。”

今人形容某人某事赶巧了，常说“说曹操，曹操到”，此话的出处原来就在这里。曹公子在京之时，已是张邈家中常客，阖府上下，俱都熟悉；他又是个不拘小节的人，当日天色已晚，人困马乏，来到府衙前，也不及差役通报，便径直闯了进来，马匹自有一班当差的牵过一旁喂养。三人来到前厅，见无人影，遂掸掸身上尘土，直入府衙后宅。张邈等人刚要离席相迎，这里已是闯进后花园里来了。

曹公子见了张邈，深深一揖，口中说道：“张世伯别来无恙？小侄这厢有礼了。”

张邈急忙拱手还礼，口中答道：“尊兄大驾光临，有失远迎，还望恕罪。”

一个称对方为“世伯”，另一个称对方为“尊兄”，岂不乱了辈份？原来张邈与曹公子之父同朝为官，谊属同僚，按正理，该是曹公子的长一辈。曹公子与张邈一年多不曾相见，今日在陈留相逢，又见张邈身后立着两个陌生之人，料知定是袁家兄弟，过分唐突了，怕见笑于外人，故而刚一见面，就呼起“世伯”来了。其实，曹公子与张邈之间，经常来往，无话不谈，无事不干，张邈年纪，又比曹公子大不了多少，两人你兄我弟，从不讲究什么礼节。今日张邈一听曹公子称他为“世伯”，心中暗笑道，你这小子，一年多不见，倒学得酸文假醋起来。你假斯文，我也得酸溜溜的，一张嘴，也就称了一声“尊兄”。古人交往，只要是平辈，不论年龄大小，皆呼对方为“兄”，以示尊重。

两人寒暄一过，便拉了手，哈哈大笑一通。张邈回转身，把袁家弟兄介绍一番；曹公子也免不了把夏侯惇、曹仁介绍一遍。一行人携手入席，重整碗碟，再洗杯盏，痛饮起来。曹公子见袁家弟兄仪表堂堂，举止文雅，谈吐不俗，果然是人间隽秀，心中自有相见恨晚之感慨，就把玉液斟满，双手高擎，起座离席，恭恭敬敬地祝道：“汝南三袁，久闻大名，如雷灌耳，今日相会，实在是三生有幸，请满饮此杯！”

袁氏弟兄见曹公子性情豁达，才智洋溢，心中也暗暗佩服。一见曹公子敬酒，也慌忙起身来，高擎玉盏还礼：“孟德兄年轻有为，名扬天下，今日得见尊颜，果然名不虚传。来来，同饮此杯！”

有道是“洞房花烛夜，金榜题名时，久旱逢甘霖，他乡遇故知”，乃人生四大幸事。这一班昔日相交相慕的朋友，